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25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拟减持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6-039）。持有本公司股份 321,235,200 股（占当时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34.72%）的控股股东 JHL INFINITE LLC 及持有本公司股份 314,542,800 股（占当时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34%）的实际控制人刘肇怀先生计划自 2016 年 5 月 27 日起未来六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46,340,000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比例 5.01%）。上述公告公司总股本以该公告披露时为准。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刘肇怀董事长减持公司股份的通知，为了支持公司发展、公司日常经营所需和员工持股计划，刘肇怀先生于 2016 年 09 月 21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股票 2,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918%。本次减持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刘肇怀	大宗交易	2016 年 09 月 21 日	8.27	2,000,000	0.1918%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刘肇怀	合计持有股份	314,542,800	30.1607%	312,542,800	29.968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8,635,700	7.5402%	76,635,700	7.3484%
	有限售条件股份	235,907,100	22.6205%	235,907,100	22.6205%

由于 2016 年 7 月 5 日起公司 2013 年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自主行权，本次总股本以 2016 年 09 月 20 日收盘数据为准。

二、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1、作为公司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刘肇怀先生承诺：在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该承诺已于 2013 年 12 月 24 日履行完毕。

3、2015 年 7 月，为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刘肇怀先生承诺自 2015 年 7 月 8 日起六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份。该承诺已于 2016 年 1 月 8 日履行完毕。

截至本公告日，刘肇怀先生切实履行其承诺事项，不存在违背上述承诺的行为，刘肇怀先生本次减持未违反其上述承诺。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截至公告日，刘肇怀先生累计减持公司股票 2,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918%，刘肇怀先生现持有公司股份 312,542,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9689%。

2、刘肇怀先生本次减持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业务规则的规定。

四、备查文件

1、刘肇怀先生关于股份减持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09月22日